证券代码:002104　　证券简称:恒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8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708,182,15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0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恒宝股份	股票代码	00210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坚		
办公地址	江苏省丹阳市横塘工业区		
传真	0511-86644324		
电话	0511-86644324		
电子信箱	ir@hengbao.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专注于金融科技、物联网、数字安全和数字化服务领域,致力于为银行、通信、政府公共服务部门、防务、交通和先进制造等领域提供金融科技、物联网和数字安全及数字化服务整套解决方案,从安全设备到支付安全、身份与隐私保护、移动支付解决方案、云认证访问服务、智能设备远程管理、数字化服务、数据安全和区块链技术等,公司以雄厚的技术实力和多年在金融、物联网和数字安全领域独特的经验助力客户为数十亿用户设备提供服务。业务方面,公司主要面向致力于为银行、通信、政府公共服务部门、防务、交通等多个行业提供高端智能化产品及数字安全解决方案等服务。具体包括:通信和物联网连接、安全产品、系统平台、身份认证识别、数据安全、移动支付解决方案、智能终端、智能卡、智能卡模块封装,以及金融科技服务等。目前,公司的客户遍布海内外。一方面,在国内取得了国家十大部委等政府机关的信赖,并与100多家银行、三大通信运营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另一方面,为助力"一带一路"建设,与银联国际达成了多项战略合作,先后在柬埔寨、缅甸、澳大利亚等地区,首发恒宝银联卡,是银联海外新兴支付业务布局中,参与项目最多、合作最紧密的企业,也是国内入围银行智能卡及数据安全解决方案等服务提供商最全的企业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聚焦主营业务,在保持稳健的核心业务收入和盈利水平的前提下,加速布局自主可控金融科技在安全支付产品、数字化设备、数字人民币等领域的全方位应用,加速扩大数字化设备与业务规模,建立数字化业务平台,打造金融科技业务生态,进一步深耕海外市场,促进海外市场的深度和广度扩展。

1、金融业务

金融业务方面,公司是最早获得银联、维萨(VISA)、万事达(MasterCard)、美国运通(American Express)、日本JCB等组织认证的特许制造商之一,并连续多年荣膺"国家金卡工程金蚂蚁奖",是国家发改委批准的国家级智能卡研发和产业化基地、江苏省认定的"江苏省智能卡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是行业内率先获得车规级智能卡设计和制造企业之一。主要服务于各大国有大型商业银行、股权制银行、城市银行、农村金融机构等,同时可根据客户要求,加载社保、政务、交通、校园等行业应用,提供定制化服务及综合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及解决方案包括发行终端、受理终端及丰富的钱包端产品及解决方案服务,包括支付解决方案、卡中心生产管理解决方案、集中/即时发卡解决方案、空中开卡解决方案等。公司的钱包端解决方案助力银行和金融科技公司强化品牌和忠诚度,公司提供金属卡、环保卡、生物识别卡和数字人民币钱包解决方案,满足持卡人对品质的要求、为环保人士、精通技术的消费者提供高度安全的支付体验。公司发行、受理端解决方案,包括蓝牙Key、网银UKey、pos机、便携发卡设备、自助发卡设备等。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持与各大金融机构良好合作,各项集采项目执行情况良好,持续提高个性化、定制化、特殊工艺等高附加值产品的设计与工艺水平,进一步挖掘产品差异化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在数字人民币领域的技术储备和研发投入,进一步扩大公司数字人民币试点示范区域,积极参与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与多家银行客户共同探索数字人民币应用场景落地,为客户提供了包括数币硬件钱包、数币咖啡机、售卖机、铁道闸机、收款终端、恒e通平台等数字人民币产品及数字货币整体解决方案,积极助力数字人民币产业协同创新、助力数字人民币赋能新发展格局建设,为中国的数字经济发展贡献出自己的力量。

2、通信和物联网连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耕,积极拓展在国内外运营商的产品市场份额,稳固通信业务于细分市场的龙头地位。

随着5G网络深度覆盖、卫星通信逐步完善,量子通信技术发展,AI深化应用,多技术融合催生的创新浪潮,为移动通信运营商及物联网行业开辟了全新的发展赛道。支付、交通、车联网、能源等行业纷纷依托前沿技术加速数字化、智能化转型进程。

公司依托近三十年深厚的通信行业沉淀,构建起覆盖全球的客户服务网络,面向运营商、企业级客户及终端用户等多样化群体,聚焦提供兼具安全性与可靠性的智能连接解决方案。在数字技术迭代加速的背景下,公司始终以客户需求为导向,通过技术创新与服务升级,助力客户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抢占发展先机。

在产品与服务体系构建上,公司为移动运营商量身打造"安全 + 连接"的复合解决方案,核心产品SIM卡作为安全蜂窝连接的关键基础设施,不仅支持5G鉴权等通信功能,还可扩展区块链加密、POC后量子算法等前沿安全算法,更搭载了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产化操作系统,从底层架构到应用层实现全链路安全防护。同时,公司深度整合数字货币、数字身份、量子安全通信、区块链等前沿领域应用,推出"SIM + 行业应用 + 系统平台"三位一体的定制化解决方案,为移动支付、身份认证、信息安全等行业提供适配性强、安全可靠的技术服务,以技术融合创新驱动各行业数字化转型。

在全球市场,公司是全球范围内为数不多的同时通过国际权威组织GSMA eSIM产品和eSIM平台全系列安全认证的企业。凭借卓越的技术实力与严格的品质管控,公司eSIM产品已顺利通过国内三大运营商备案,并在消费电子、车联网、电力、物流等多个领域实现商业化应用。eSIM技术以其其微型化设计、灵活码号管理、低成本运营及高安全防护等优势,为移动终端与物联网设备带来革新体验。公司借此为客户提供全球化、一站式的物联网智能安全连接解决方案,持续引领通信与物联网连接业务的高质量发展。

3、交通及政务类业务

公司深耕社保民生、交通等行业多年,在各类应用场景建设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同时在芯片、cos、密钥安全、硬件终端等方面具备丰富的技术储备,可根据客户定制化要求提供相关产品的研发及制作、自助及柜面服务终端、柜面即时制卡发卡系统建设及运营管理服务等全产业链综合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紧随围绕总书记作出的"探索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建立居民服务'一卡通'"重要指示要求,紧紧把握第三代社保卡增量市场机遇,凭借公司在金融、通信、政务等多领域服务经验及技术储备,积极参与并推进居民服务"一卡通"发行及应用工作,在全国多个省、市实现了"一卡通"的应用案例,实现了一卡通在公共服务、政务服务、交通出行、旅游观光、文化体验、医疗健康等领域的广泛应用。同时,公司还是退役军人事务部优待证卡、中国残疾人联合会第三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交通运输部城市公共交通IC卡、交通运输部道路运输电子证件、住建部数字城市一卡通互联互通等定点生产企业。

4、模块封装业务

公司该业务除满足公司自用需求外,可模块化为客户提供智能卡专用芯片封装等服务,该业务产线采用国际先进设备,多项工艺技术获得国家发明专利,产品质量高于行业标准,多年零外部质量反馈和投诉,产品广泛应用于金融、大数据、物联网、社会保障、政府项目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2,421,098,165.88	2,396,880,507.44	1.01%	2,272,603,82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48,940,901.07	2,122,967,300.83	1.22%	1,966,006,898.61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902,794,130.98	1,262,143,660.29	-28.47%	1,033,723,76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018,666.37	157,577,800.97	-39.70%	81,912,457.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319,137.48	134,546,743.62	-51.45%	68,330,185.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121,851.31	213,407,740.79	2.21%	-172,294,722.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51	0.2249	-39.93%	0.11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51	0.2249	-39.93%	0.11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3%	7.74%	-3.31%	4.3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37,090,193.44	233,746,213.81	211,453,421.14	220,504,302.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229,831.64	37,366,297.93	27,805,389.51	3,617,147.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201,646.42	28,018,504.86	22,879,727.23	-2,780,74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856,444.92	87,879,571.29	88,829,678.68	135,269,046.2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1,8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2,96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钱宗	境内自然人	20.36%	143,925,147	107,943,860	不适用		0
邵晓强	境内自然人	1.77%	12,492,880	0	不适用		0
吕强	境内自然人	1.59%	11,213,700	0	不适用		0
曾林	境内自然人	1.22%	8,611,800	0	不适用		0
苏乾坤	境内自然人	1.18%	8,348,6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3%	7,269,746	0	不适用		0
顾鹤富	境内自然人	1.02%	7,189,200	0	不适用		0
何文彬	境内自然人	0.77%	5,442,400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金融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4,519,619	0	不适用		0
朱翼翀	境内自然人	0.58%	4,1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钱宗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大股东中,邵晓强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7,668,28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824,6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12,492,880股;吕强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6,224,30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489,4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11,213,700股;曾林通过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7,167,70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444,1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8,611,800股;苏乾坤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8,348,600股;朱翼翀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10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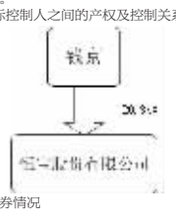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对于报告期内面临的风险因素、应对措施,以及对未来发展的展望,请投资者查阅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相关内容。

证券代码:002104　　证券简称:恒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5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公司已于2025年4月16日以书面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4月24日以书面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本次会议的补充通知。

2.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2025年4月25日下午1:30在以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

4.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会议由董事长钱宗先生主持,会议列席人员有公司董事会秘书。

5.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章节。

公司独立董事陈雪娇女士、丁虹女士、王佩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年报摘要刊登在2025年4月2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公司以经审计的2024年度经营业绩为基础,根据2025年度经营计划,综合考虑公司业务的发展情况,结合当前经济形势、行业现状与公司的经营能力,编制了《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预算仅为公司2025年度经营目标的预算,并不代表对公司2025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等诸多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为了更好的回报全体股东,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规定,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的公司总股本708,182,15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805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7,008,663.4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每股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格,自承办公司财务审计业务以来,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会议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为柒拾柒万伍仟元整。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202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九)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章程修正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和修订后的最新《公司章程》请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04　　证券简称:恒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7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恒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于2025年5月28日在丹阳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提交的相关议案,有关会议的具体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会议的届次:2024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8日下午14:30-16: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21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即2025年5月21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丹阳市横塘工业区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6.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7.00	《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0.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3、上述议案中,议案6-10为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提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4、上述议案中,议案10为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2/3以上通过。

5、审议事项的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由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事项

1、会议登记时间:2024年5月26日9:00-17:00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25年5月26日17时前到达本公司为准),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4、会议登记地点:恒宝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信函登记地址:恒宝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来件请注明"股东大会")

5、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11-86644324;

传真号码:0511-86644324;

电子邮箱:ir@hengbao.com;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王坚;

通讯地址:江苏省丹阳市横塘工业区公司证券部;

邮编:212355;

6、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1:

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04

2.投票简称:恒宝投票

3.填写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为:2025年5月2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8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恒宝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若本人(公司)未作明确投票指示,则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公司)承担。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选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6.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7.00	《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0.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
1、持股数系以股东的名义登记并拟授权股东的代理人代理之股份数,若未填上数目,则被视为代表全部以股东的名义登记的单位或自然人股份。
2、本授权委托书如为法人股东的,必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3、如股东大会有临时提案,被委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对股东大会临时提案以投票方式赞成、反对、弃权进行表决。
4、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5、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104　　证券简称:恒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6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公司已于2025年4月16日以书面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

(二)监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2025年4月25日下午13:00在江苏省丹阳市横塘工业区公司别墅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

(三)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

(四)监事会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蒋小平先生主持,会议列席人员有公司董事会秘书。

(五)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该报告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章节。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恒宝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年报全文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年报摘要刊登在2025年4月2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供投资者查阅。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公司以经审计的2024年度经营业绩为基础,根据2025年度经营计划,综合考虑公司业务的发展情况,结合当前经济形势、行业现状与公司的经营能力,编制了《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预算仅为公司2025年度经营目标的预算,并不代表对公司2025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等诸多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侵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预案保障了公司股东的合理回报,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编制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2024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制订的2024年度年报审计策略及具体审计计划符合审计规程,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及独立董事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恒宝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符合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十)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和现金流良好,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公司进行证券投资,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且公司已制订了切实有效的《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及其他内控措施,资金安全能够得到保障,投资风险可以得到有效控制,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

(十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是为落实公司2025年度经营计划,确保业务发展的资金需